

## 终审法院首席法官劳资审裁处大楼开幕典礼演辞（附图）

---

以下是终审法院首席法官李国能今日（三月七日）在劳资审裁处大楼开幕典礼上发表的演辞全文：

各位嘉宾、各位同事：

我谨代表劳资审裁处所有同事，欢迎大家出席这大楼的开幕典礼。你们对审裁处工作的支持，我衷心感谢。

劳资审裁处的职能是处理雇主和雇员之间的劳资纠纷，并以快、廉、简的方式来解决纠纷。审裁处在一九七三年成立，只有一个法庭，设于当时上环长安大厦。其后，经历多次搬迁。于一九七六 / 七七年间，审裁处迁移至当时的威菲路兵房，法庭数目增至三个。后来重新搬迁至中间道停车场大楼。至一九八二年，法庭的数目增至六个，转为集中于尖沙咀中心。一九八七年，法庭增至八个，分散于西区、观塘及屯门。一九九一年，审裁处再迁往香港东区裁判法院及沙田裁判法院，然后于一九九六年，迁往旺角始创中心，运作直至二〇〇七年底。

二〇〇四年，由高等法院原讼庭法官朱芬龄领导的「劳资审裁处检讨工作小组」提交报告，对审裁处的运作作出全面检讨，并提出多项改善建议。就审裁处当时设置于商业大楼一事，小组提出了多项意见，指出此安排并不理想，并建议将南九龙裁判法院的旧址改建为劳资审裁处大楼。

今天，大楼改建工程已经完成，审裁处设于独立的法院大楼内，其独立形象更见鲜明。大楼共有十三个法庭，六个可供公众使用的商议室及两个会议室，还有宽敞的公众人士等候区，以配合法庭使用者的需要。大楼亦为司法人员、调查主任、审裁处职员及各组支援人员提供足够及合适的办公地方。而在大楼设计方面，亦考虑到审裁官及法庭职员的需要，设有专用的出入口及电梯。

同时，大楼腾出空间，让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于其内设立谘询中心。从经验所得，很多案件均牵涉到有关强积金方面的事宜。这项安排，对使用者而言，应更感方便。

这栋大楼的改建工程，历时约两年。我在此感谢所有有关人士的支持，包括政府当局提供资源和协助，以及立法会通过是项工程的拨款。此外，我亦多谢建筑署、顾问建筑师和承办工程公司的工作人员，为我们这项改建工程所付出的努力。审裁处能在这栋簇新及现代化的大楼内运作，实在是各方齐心协力的成果。最后，我亦多谢所有参与有关工程及搬迁计划的司法机构同事，感谢他们在日常繁忙的工作以外，还承担了很多额外工作，使整个搬迁及启用过程得以顺利进行。

审裁处成立至今三十四年，期间合共搬迁过六次。我很高兴审裁处终于能座落于自己的大楼。我期望审裁处在这方便和合适的地方，为香港的雇员及雇主继续服务。

多谢各位。

完

2008年3月7日（星期五）  
香港时间17时19分



终审法院首席法官李国能今日（三月七日）在劳资审裁处大楼的开幕典礼上致辞。



终审法院首席法官李国能今日（三月七日）为劳资审裁处大楼主持开幕典礼。